

档号：EDB(CD)/ADM/50/1/2(34)

教育局通函第 154/2021 号

分发名单：各幼稚园、小学及中学校长

副本送：各组主管—备考

**课程发展处
申请参加学生教育活动及比赛
(二零二一年十月)**

(注意：所有幼稚园、小学及中学校长均应阅读此通函)

摘要

本通函旨在邀请各幼稚园、小学及中学参加由教育局课程发展处举办、合办或公布的教育活动及比赛。学校为学生安排学习活动，应配合学习宗旨和课程目标，并照顾学生学习需要，保障师生安全。学校筹办活动时须注意的事项，可参阅教育局发出的相关通告及指引。

详情

2. 有关的教育活动及比赛项目如下：

a) 幼稚园：

	学习领域/ 科目	名称	经办人/ 负责人	备注	附件
i)	各学习领域及科目	e-展馆	校长及负责统筹学生活动的教师	—	1
ii)	幼稚园教育	「爱护动物 尊重·关怀·同理心」故事创作比赛	校长、主任及教师	不适用于英基学校协会学校及国际学校	9
iii)	幼稚园教育	香港图书馆节 2021	校长及教师	—	10
iv)	课程资源	「一生一卡」计划	校长	集体申请截止日期： 2022年6月24日 (星期五)	15

b) 小学：

	学习领域/ 科目	名称	经办人/ 负责人	备注	附件
i)	各学习领域及科目	e-展馆	校长及负责统筹学生活动的教师	—	1
ii)	中国语文教育	2021/22非华语学生中文才艺比赛（小学）	校长及中国语文科教师	不适用于英基学校协会学校及国际学校 截止日期： 2022年2月25日 (星期五)	3
iii)	中国语文教育	小嘴巴：说大道理——普通话电台经典名句广播剧比赛及工作坊（2021/22学年）	校长、普通话及中国语文科教师	工作坊截止日期： 2021年11月12日 (星期五) 比赛截止日期： 2022年1月7日 (星期五)	5
iv)	资优教育	网上资优课程2021/22	校长、常识/数学科科主任及教师、资优教育统筹主任	报名日期： 由2021年10月6日至11月10日	6
v)	资优教育	第十五届香港科学青苗奖	校长、常识科科主任及教师、资优教育统筹主任	截止报名日期： 2021年11月19日(星期五)	7
vi)	各学习领域及科目	香港图书馆节2021	校长及教师	—	10
vii)	英国语文教育、艺术教育、德育、公民及国民教育	Campaign on “Promoting Positive Values and Attitudes through English Sayings of Wisdom 2021/22” (只供英文版本)	校长、英文科、视觉艺术科及德育、公民及国民教育统筹主任及教师	不适用于英基学校协会学校及国际学校	11

	学习领域/ 科目	名称	经办人/ 负责人	备注	附件
viii)	体育及艺术教育	第五十八届学校舞蹈节	校长及舞蹈活动负责教师	截止报名日期： 2021年10月29日(星期五) 赛期：2022年2月至5月	12
ix)	体育	「学校体适能奖励计划」2021/22及「疫境挑战—家居体能挑战计划」2021/22	校长、体育科主任及教师	—	13
x)	体育	「跃动校园 活力人生」计划精英运动员分享会(一)：剑尖上的力量—余翠怡	校长、体育科主任及教师	截止报名日期： 2021年10月12日(星期二)	14
xi)	课程资源	「一生一卡」计划	校长及学校图书馆主任	集体申请截止日期： 2022年6月24日(星期五)	15
xii)	课程资源	2022年「4.23世界阅读日创作比赛」—「书香满溢·喜阅六十」	校长及学校图书馆主任	截稿日期： 2022年1月5日(星期三)	16

c) 中学：

	学习领域/ 科目	名称	经办人/ 负责人	备注	附件
i)	各学习领域及科目	e-展馆	校长及负责统筹学生活动的教师		1
ii)	艺术教育 / 视觉艺术科	学生视觉艺术作品展2021/22—高中学生视觉艺术作品集	校长及视觉艺术科教师	交件日期： 2021年11月4至5日	2

	学习领域/ 科目	名称	经办人/ 负责人	备注	附件
iii)	中国语文教育	2021/22非华语学生中文才艺比赛（中学）	校长及中国语文科教师	不适用于英基学校协会学校及国际学校 截止日期： 2022年2月25日 (星期五)	4
iv)	中国语文教育	小嘴巴．说大道理——普通话电台经典名句广播剧比赛及工作坊（2021/22学年）	校长、普通话及中国语文科教师	工作坊截止日期： 2021年11月12日 (星期五) 比赛截止日期： 2022年1月7日 (星期五)	5
v)	资优教育	网上资优课程 2021/22	校长、数学教育/科学教育/个人、社会及人文教育学习领域统筹主任及教师、资优教育统筹主任	报名日期： 由2021年10月6日至11月10日	6
vi)	资优教育	第十五届香港科学青苗奖	校长、科学教育学习领域统筹主任及教师、资优教育统筹主任	截止报名日期： 2021年11月19日(星期五)	7
vii)	全方位学习	爱护动物协会动「策」先机－动物福利政策短片大赛2021/22	校长、全方位学习及其他学习经历统筹主任与教师、德育、公民及国民教育统筹主任及校园电视台负责教师	现已接受报名	8
viii)	各学习领域及科目	香港图书馆节2021（包括以粤语进行的网上读书会）	校长、中文科教师及其他科目教师	—	10

	学习领域/ 科目	名称	经办人/ 负责人	备注	附件
ix)	英国语文教育、 艺术教育、德育、 公民及国民教育	Campaign on “Promoting Positive Values and Attitudes through English Sayings of Wisdom 2021/22” (只供英文版本)	校长、英文科、 英语文学科、视 觉艺术科、音乐 科、及德育、公 民及国民教育统 筹主任及教师	不适用于英基学 校协会学校及国 际学校	11
x)	体育及艺术教育	第五十八届学校 舞蹈节	校长及舞蹈活动 负责教师	截止报名日期： 2021 年 10 月 29 日(星期五) 赛期： 2022年2月至5月	12
xi)	体育	「学校体适能奖 励计划」2021/22 及「疫境挑战— 家居体能挑战计 划」2021/22	校长、体育科主任 及教师	—	13
xii)	体育	「跃动校园 活 力人生」计划 精英运动员分享 会(一)：剑尖上 的力量—余翠怡	校长、体育科主任 及教师	截止报名日期： 2021 年 10 月 12 日(星期二)	14
xiii)	课程资源	2022 年「4.23 世界阅读日创作 比赛」—「书香 满溢·喜阅六十」	校长及学校图书 馆主任	截稿日期： 2022年1月5日 (星期三)	16
xiv)	科学教育 / 科 学、生物、化学、 物理、综合科学 及组合科学 科技教育 / 普通 电脑、资讯及通 讯科技、设计与 科技、设计与应 用科技	与 STEM 教育相 关的大学教育资 助委员会研究资 助局公众讲座	科学教育及科技 教育学习领域各 科主任及教师	—	17

	学习领域/ 科目	名称	经办人/ 负责人	备注	附件
xv)	科技教育/科技 与生活/家政	科技与生活 (服装、成衣与 纺织) 学生作品 展 2021	校长、科技教育 学习领域统筹主 任、科技与生活 科/家政科科主 任及教师	展期： 2021 年 10 月 19 至 28 日	18
xvi)	科技教育/资讯 及通讯科技	2021/22 香港电 脑奥林匹克竞赛	校长、科技教育 学习领域统筹主 任及资讯及通讯 科技科主任及教 师	截止报名日期： 2021 年 11 月 1 日(星期一)	19

3. 上述活动及比赛的详情及申请表格，载于相关的附件内。

查询

4. 因应 2019 冠状病毒病的最新发展，有关活动的具体详情可能更改。如有查询，请与相关附件所列的**联络人**联络。

教育局局长
谢婉贞代行

二零二一年十月五日

e-展馆

宗旨/目标

本附件旨在邀请各幼稚园、小学及中学浏览上述展馆。

详情

2. 教育局非常重视学生不同范畴的发展。为进一步肯定和表扬香港学生，课程发展处刚推出「e-展馆」一站式网上平台。e-展馆展现香港学生不同范畴，包括价值观教育、语文学习、人文教育、创造力与解难、STEM教育、艺术与文化，以及体育发展的多元学习成果，并表扬他们在全人发展上的卓越成就。

3. e-展馆已于本月启动，欢迎学校向师生及家长推介相关网页 (<https://www.edb.gov.hk/sc/e-gallery>)，共同肯定学生努力的成果。



联络人

4. 如有查询，请致电3698 3540或3698 3548与教育局课程发展处艺术教育组张诗咏女士或张淑雅女士联络。

学生视觉艺术作品展2021/22—高中学生视觉艺术作品集

宗旨/目标

本附件旨在邀请各中学为上述展览提交高中学生视觉艺术作品集。

详情

2. 是次展览由教育局艺术教育组举办，目的是支援高中视觉艺术科课程及评估的推行。展览将展示高中学生的作品，包括（i）视觉艺术研究工作簿选页和部分相关的艺术作品，以及（ii）2021年香港中学文凭试视觉艺术科公开考试的考生作品和答题。获选的作品集亦会于课程发展处的一站式网上平台「e-展馆」展出（<https://www.edb.gov.hk/sc/e-gallery>）。



3. 展览详情如下：

展期：2022年6月16至22日

时间：上午10时正至下午6时正

地点：九龙尖沙咀梳士巴利道十号香港文化中心行政大楼4楼展览馆

4. 有兴趣的学校，请于**2021年11月4至5日**，把学生视觉艺术作品集的电子档案和相关文件送交艺术教育组。有关报名手续和详情，请浏览教育局网页：<https://www.edb.gov.hk/sc/vaexhibition>。



联络人

5. 如有查询，请致电3698 3536与艺术教育组周秀静女士联络。

2021/22 非华语学生中文才艺比赛(小学)

宗旨/目标

本附件旨在邀请各小学参加上述比赛。

详情

2. 是次比赛由教育局主办，透过让非华语学生展示学习成果，提高他们学习中文的兴趣和信心。比赛以诗歌为题，有关详情请参阅附录3a，**截止日期为2022年2月25日(星期五)**。

3. 教师和学生可到以下网址浏览比赛相关资料（包括宣传海报、诗歌参考资料和教学示例），并可欣赏历届学生比赛的得奖作品。



<https://www.edb.gov.hk/tc/curriculum-development/kla/chi-edu/second-lang/activities.html>

联络人

4. 如有查询，请致电 2892 5840 与教育局课程发展处中国语文教育组何洁莹女士联络。

2021/22 非华语学生中文才艺比赛（小学）

比赛章程

目的

透过让非华语学生展示学习成果，提高他们学习中文的兴趣和信心

对象

小学非华语学生

内容

比赛分为初小组和高小组，各设两个项目，详情如下：

初小组(小一至小三)

项目一：诗歌朗诵

初小组指定诗歌

- (一) 咏鹅 骆宾王
- (二) 春晓 孟浩然
- (三) 静夜思 李白

- 比赛以个人为单位，参赛者从三首指定诗歌中选出一首朗诵（粤语或普通话均可）
- 比赛以递交录像方式进行，所有影片须为不经剪接的片段
- 参赛者必须背诵诗歌，不能读稿
- 因应 2019 冠状病毒病的发展，学生朗诵时可选择佩戴或不佩戴口罩
- 评分准则：
 - 声情(50%) 准确理解诗意；音量、语速、声调和情绪表达合宜
 - 语音(40%) 发音准确，语音流畅，咬字清晰
 - 台风(10%) 仪容端庄，态度诚恳，表情及肢体动作得宜

项目二：硬笔书法

- 指定诗歌为孟浩然《春晓》
- 必须使用大会提供的表格书写(见附录 3a(ii))
- 须以铅笔书写，书体须为楷书
- 若以电子版呈交参赛作品，必须确保作品的影像清晰
- 参赛作品必须由参赛者亲自书写，否则其参赛资格将被取消
- 评分准则：
 - 字形、笔画和整洁

高小组(小四至小六)

项目一：诗歌朗诵及分享感想

高小组指定诗歌

(一) 咏鹅	骆宾王
(二) 春晓	孟浩然
(三) 静夜思	李白
(四) 回乡偶书	贺知章
(五) 登鹳鹊楼	王之涣
(六) 游子吟	孟郊
(七) 悯农（其二）	李绅
(八) 咏雪	郑燮

- 比赛以个人为单位，参赛者从八首指定诗歌中选出一首朗诵及分享感想（粤语或普通话均可）
- 比赛以递交录像方式进行，所有影片须为不经剪接的片段，限时两分钟
- 参赛者不能读稿，必须背诵诗歌，并就诗歌分享感想
- 因应 2019 冠状病毒病的发展，学生朗诵时可选择佩戴或不佩戴口罩

- 评分准则：

朗诵部分（占总评分百分之六十）

声情(50%) 准确理解诗意；音量、语速、声调和情绪表达合宜

语音(40%) 发音准确，语音流畅，咬字清晰

台风(10%) 仪容端庄，态度诚恳，表情及肢体动作得宜

分享感想部分（占总评分百分之四十）

内容(50%) 主题明确，内容丰富，意念完整，感受深刻

表达(50%) 语音流畅，咬字清晰；音量、语速、声调表达合宜；仪容端庄，态度诚恳

项目二：硬笔书法

- 指定诗歌为王之涣《登鹳鹊楼》
- 必须使用大会提供的表格书写(见附录 3a(ii))
- 须以原子笔、钢笔、水笔等(蓝、黑色均可)书写，书体须为楷书
- 若以电子版呈交参赛作品，必须确保作品的影像**清晰**
- 参赛作品必须由参赛者亲自书写，否则其参赛资格将被取消

- 评分准则：

字形、笔画和整洁

参赛办法

1. 参赛作品须经就读学校*递交, 每名参赛者只可参加一个项目, 每所学校可就每个项目(初小组诗歌朗诵、高小组诗歌朗诵及分享感想、初小组硬笔书法、高小组硬笔书法)提交 5 份作品, 即最多可递交 20 份参赛作品
2. 每份参赛作品请独立储存为 PDF 档案(书法作品)或 MP4 档案(朗诵作品), 并以「(学校名称)_(学生英文姓名)」为档案名称, 例如「甲乙丙学校_CHAN TAI MAN」
3. 教师把参赛作品上载至 google drive / one drive, 并将连结与已填妥的表格(附录 3a(i))电邮至hokitying@edb.gov.hk ;

或

把参赛作品烧录到光碟, 并连同已填妥的表格(附录 3a(i)), 邮寄或亲身交到「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213 号胡忠大厦 12 楼 1201 室, 中国语文教育组收」, 信封面请注明:「2021/22 非华语学生中文才艺比赛 (小学组)」参赛作品

4. 截止日期: **2022 年 2 月 25 日(星期五)**
5. 大会收到参赛表格及作品后, 将会以电邮通知负责教师, 如负责教师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仍未收到通知, 请致电 2892 5840 或 2892 6309 查询

*不适用于英基学校协会学校及国际学校

评审

由语文专家担任评判, 赛果由评判和大会作最后决定

奖项

1. 各组均设冠军、亚军、季军和优异奖
2. 每位参赛者均获发参与证书乙张

结果公布

比赛结果将于 2022 年 6 月下旬通知各学校

参赛规则

1. 参赛者递交作品即表示同意遵守是次比赛章程及规则
2. 大会保留所有参赛细则、比赛结果、奖项安排等之最终决定权
3. 教育局可把参赛作品用于教育或推广共融方面的宣传、展览及印刷用途而无须支付参赛者任何费用, 所有已递交之作品一概不获发还
4. 参赛者同意提供个人资料及授权教育局公开有关资料 (包括参赛者姓名、年级及就读学校), 作宣传用途。比赛完成后, 所有收集的资料, 如无须保留, 将全部销毁

查询

如有查询, 请致电 2892 5840 与何洁莹女士联络

宣传海报 (附录 3a(iii))

诗歌参考资料 :

https://www.edb.gov.hk/attachment/tc/curriculum-development/kla/chi-edu/second-lang/RM_Poems.pdf



2021/22 非华语学生中文才艺比赛 (小学)**2021/22 Chinese Talent Competition for
Non-Chinese Speaking Students (Primary)****参赛表格****Application Form**

(截止日期：2022 年 2 月 25 日 (星期五))

(Submission deadline: 25 February 2022 (Friday))

学校名称：

School Name:

学校电话：

School Contact No.:

学校传真：

School Fax No.:

校长姓名：

Name of Principal:

校长签署：

Signature of Principal:

学校印鉴：

School Chop:

负责教师姓名：

Name of Teacher

In-charge:

联络电话：

Contact No.:

日期：

Date:

电邮：

Email:

(一) 初小组诗歌朗诵 Verse Speaking for lower primary /**高小组诗歌朗诵及分享感想 Verse Speaking and Sharing for upper primary**

参赛 编号 No.	中文姓名 Name in Chinese	英文姓名 (请用正楷填写) Name in English (Please write in BLOCK Letters)	级别 Level	诗歌(编号) Poem (No.)
1.				
2.				
3.				
4.				
5.				
6.				

7.				
8.				
9.				
10.				

(二) 硬笔书法 Penmanship :

参赛 编号 No.	中文姓名 Name in Chinese	英文姓名 (请用正楷填写) Name in English (Please write in BLOCK Letters)	级别 Level
1.			
2.			
3.			
4.			
5.			
6.			
7.			
8.			
9.			
10.			

2021/22 非华语学生中文才艺比赛—初小组硬笔书法表格

学校名称：_____

学生姓名：_____ 级别：_____

请用**铅笔**书写，书体须为楷书

春	曉		孟	浩	然
春	眠	不	覺	曉	,
處	處	聞	啼	鳥	。

2021/22 非华语学生中文才艺比赛—高小组硬笔书法表格

学校名称：_____

学生姓名：_____ 级别：_____

请用原子笔、钢笔、水笔等(蓝、黑色均可)书写，书体须为楷书

登	鸛	鵲	樓		王	之	渙

初小组硬笔书法示例

春	曉		孟	浩	然
春	眠	不	覺	曉	,
處	處	聞	啼	鳥	。
夜	來	風	雨	聲	,
花	落	知	多	少	？

高小组硬笔书法示例

登	鸛	鵲	樓		王	之	渙
白	日	依	山	盡	,		
黃	河	入	海	流	。		
欲	窮	千	里	目	,		
更	上	一	層	樓	。		

2021/22 非華語學生中文才藝比賽 (小學組)



目的：

透過讓非華語學生展示學習成果，
提高他們學習中文的興趣和信心



對象

小學非華語學生

組別

初小組(小一至三)
高小組(小四至六)

獎項

每個組別設冠軍、
亞軍、季軍和優異獎

參賽辦法

請瀏覽比賽章程

截止日期

2022年2月25日
(星期五)

硬筆書法

初小組《春曉》 孟浩然
高小組《登鸛鵲樓》 王之渙

詩歌朗誦(初小組)

《詠鵝》 駱賓王
《春曉》 孟浩然
《靜夜思》 李白

詩歌朗誦及分享感想(高小組)

《詠鵝》 駱賓王
《春曉》 孟浩然
《靜夜思》 李白
《回鄉偶書》 賀知章
《登鸛鵲樓》 王之渙
《遊子吟》 孟郊
《憫農》(其二) 李紳
《詠雪》 鄭燮



教育局課程發展處

2021/22 非华语学生中文才艺比赛(中学)

宗旨/目标

本附件旨在邀请各中学参加上述比赛。

详情

2. 是次比赛由教育局主办，透过让非华语学生展示学习成果，提高他们学习中文的兴趣和信心。比赛以诗歌为题，有关详情请参阅附录4a，**截止日期为2022年2月25日(星期五)**。

3. 教师和学生可到以下网址浏览比赛相关资料（包括宣传海报、诗歌参考资料和教学示例），并可欣赏历届学生比赛的得奖作品。



<https://www.edb.gov.hk/tc/curriculum-development/kla/chi-edu/second-lang/activities.html>

联络人

4. 如有查询，请致电 3540 7411 与教育局课程发展处中国语文教育组李绮丽女士联络。

2021/22 非华语学生中文才艺比赛（中学）

比赛章程

目的

透过让非华语学生展示学习成果，提高他们学习中文的兴趣和信心

对象

中学非华语学生

内容

比赛分为初中组(中一至中三)和高中组(中四至中六)，各设两个项目，详情如下：

初中组及高中组指定诗歌

- (一) 回乡偶书 贺知章
- (二) 登鹳鹊楼 王之涣
- (三) 游子吟 孟郊
- (四) 江雪 柳宗元
- (五) 题西林壁 苏轼
- (六) 明日歌 钱福
- (七) 古诗十九首(迢迢牵牛星) 佚名
- (八) 饮酒(其五) 陶潜

项目一：诗歌朗诵及分享感想

- 比赛以个人为单位，参赛者从八首指定诗歌中选出一首朗诵及分享感想（粤语或普通话均可）
- 比赛以递交录像方式进行，所有影片须为不经剪接的片段，限时三分钟
- 参赛者不能读稿，必须背诵诗歌，并就诗歌分享感想
- 因应 2019 冠状病毒病的发展，学生朗诵时可选择佩戴或不佩戴口罩

- 评分准则：

朗诵部分（占总评分百分之六十）

声情(50%) 准确理解诗意；音量、语速、声调和情绪表达合宜

语音(40%) 发音准确，语音流畅，咬字清晰

台风(10%) 仪容端庄，态度诚恳，表情及肢体动作得宜

分享感想部分（占总评分百分之四十）

内容(50%) 主题明确，内容丰富，意念完整，感受深刻

表达(50%) 语音流畅，咬字清晰；音量、语速、声调表达合宜；仪容端庄，态度诚恳

项目二：写作

- 参赛者从八首指定诗歌中选出一首，写作感想，作品题目自拟
- 须以中文写作，文体不限，字数不多于 800 字(包括标点符号)
- 只接受手写稿件，参赛作品需用黑色或蓝色原子笔誊写于附录 4a(ii)，并注明字数(包括标点符号)
- 参赛作品须为原创，并从未以任何方式公开发表或参加其他比赛
- 参赛作品一经递交，不得更改
- 请参赛者保留原稿

• 评分准则：

内容(45%) 主题明确，内容丰富，意念完整，感受深刻

表达(35%) 行文流畅，用词精确，句式多变，表达手法纯熟灵活

结构(20%) 结构严谨，脉络分明，轻重有致

参赛办法

1. 参赛作品须经就读学校*递交，每名参赛者只可参加一个项目，每所学校可就每个项目(初中组诗歌朗诵及分享感想、高中组诗歌朗诵及分享感想、初中组写作、高中组写作)提交 5 份作品，即最多可递交合共 20 份参赛作品
2. 每份参赛作品请独立储存为 PDF 档案(文章)或 MP4 档案(朗诵作品)，并以「(学校名称)_(学生英文姓名)」为档案名称，例如「甲乙丙学校_CHAN TAI MAN」
3. 教师把参赛作品上载至 google drive / one drive，并将连结与已填妥的表格(附录 4a(i))电邮至cdoc20@edb.gov.hk；

或

把参赛作品烧录到光碟，并连同已填妥的表格(附录 4a(i))，邮寄或亲身交到「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213 号胡忠大厦 12 楼 1201 室，中国语文教育组收」，信封面请注明：「2021/22 非华语学生中文才艺比赛（中学组）」参赛作品

4. 截止日期：**2022 年 2 月 25 日(星期五)**
5. 大会收到参赛表格及作品后，将会以电邮通知负责教师，如负责教师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仍未收到通知，请致电 3540 7411 查询

*不适用于英基学校协会学校及国际学校

评审

由语文专家担任评判，赛果由评判和大会作最后决定

奖项

1. 各组均设冠军、亚军、季军和优异奖
2. 每位参赛者均获发参与证书乙张

结果公布

比赛结果将于 2022 年 6 月下旬通知各学校

参赛规则

1. 参赛者递交作品即表示同意遵守是次比赛章程及规则
2. 大会保留所有参赛细则、比赛结果、奖项安排等之最终决定权
3. 教育局可把参赛作品用于教育或推广共融方面的宣传、展览及印刷用途而无须支付参赛者任何费用，所有已递交之作品一概不获发还
4. 参赛者同意提供个人资料及授权教育局公开有关资料（包括参赛者姓名、年级及就读学校），作宣传用途。比赛完成后，所有收集的资料，如无须保留，将全部销毁

查询

如有查询，请致电 3540 7411 与李绮丽女士联络

宣传海报 (附录 4a(iii))

诗歌参考资料：

https://www.edb.gov.hk/attachment/tc/curriculum-development/kla/chi-edu/second-lang/RM_Poems.pdf



2021/22 非华语学生中文才艺比赛 (中学)
2021/22 Chinese Talent Competition for
Non-Chinese Speaking Students (Secondary)

参赛表格

Application Form

(截止日期：2022 年 2 月 25 日 (星期五))

(Submission deadline: 25 February 2022 (Friday))

学校名称：

School Name: _____

学校电话：

School Contact No.: _____

学校传真：

School Fax No.: _____

校长姓名：

Name of Principal: _____

校长签署：

Signature of Principal: _____

学校印鉴：

School Chop: _____

负责教师姓名：

Name of Teacher

In-charge: _____

联络电话：

Contact No.: _____

日期：

Date: _____

电邮：

Email: _____

(一) 诗歌朗诵及分享感想 Verse Speaking and Sharing

参赛 编号 No.	中文姓名 Name in Chinese	英文姓名 (请用正楷填写) Name in English (Please write in BLOCK Letters)	级别 Level	诗歌(编号) Poem (No.)
1.				
2.				
3.				
4.				
5.				
6.				

参赛 编号 No.	中文姓名 Name in Chinese	英文姓名 (请用正楷填写) Name in English (Please write in BLOCK Letters)	级别 Level	诗歌(编号) Poem (No.)
7.				
8.				
9.				
10.				

(二) 写作 Writing

参赛 编号 No.	中文姓名 Name in Chinese	英文姓名 (请用正楷填写) Name in English (Please write in BLOCK Letters)	级别 Level	诗歌(编号) Poem (No.)
1.				
2.				
3.				
4.				
5.				
6.				
7.				
8.				
9.				
10.				

[illegible]

840

910

学校名称：_____

学生姓名：_____

班级：中_____级

字数：_____字

2021/22 非華語學生中文才藝比賽 (中學組)



目的：

透過讓非華語學生展示學習成果，
提高他們學習中文的興趣和信心



對象

中學非華語學生



組別

初中組(中一至三)
高中組(中四至六)



獎項

每個組別設冠軍、
亞軍、季軍和優異獎



參賽辦法

請瀏覽比賽章程



截止日期

2022年2月25日
(星期五)



項目

- 詩歌朗誦及分享感想
- 寫作



詩歌

《回鄉偶書》賀知章
《登鸛鵲樓》王之渙
《遊子吟》孟郊
《江雪》柳宗元
《題西林壁》蘇軾
《明日歌》錢福
《飲酒(其五)》陶潛
《古詩十九首(迢迢牽牛星)》佚名



教育局課程發展處

小嘴巴．说大道理 —— 普通话电台经典名句广播剧比赛及工作坊（2021/22 学年）

宗旨/目标

本附件旨在邀请全港中小学报名参加上述比赛及工作坊。

详情

2. 由香港中华文化发展联合会（文联会）主办，语文教育及研究常务委员会支持及语文基金拨款的「小嘴巴．说大道理 —— 普通话电台经典名句广播剧比赛」（2021/22学年），包括以下两项活动：

- (1) 普通话电台经典名句广播剧训练工作坊（三节）
- (2) 普通话电台经典名句广播剧比赛

3. 上述活动旨在为中小學生营造趣味盎然的学习环境，以增强学生的创作能力及普通话的应用能力；鼓励学生多学习中华经典名句及了解其背后的故事，并认识当中丰富的文化内涵，以达至多元发展。

4. 有关活动详情及报名方式，请浏览主办机构网页：
<http://hkccda.org/>。工作坊截止报名日期为 2021年11月12日（星期五）；广播剧比赛截止报名日期为2022年1月7日（星期五）。



联络人

5. 如有查询，请致电 2523 0800 与文联会秘书处郑小姐联络。

网上资优课程 2021/22

宗旨/目标

本附件旨在邀请各中小学提名学生参加上述课程。

详情

2. 教育局自2008年开设网上资优课程，目的为香港资优 / 高能力学生提供适切的增润学习机会，让他们能尽展所长。一直以来，这些课程深受教师及学生欢迎。网上资优课程由香港资优教育学苑主办，并由教育局作为支持机构，欢迎学校提名小四至中六的资优 / 高能力学生参加。

3. 网上资优课程包括地球科学、古生物学、天文学、数学及转变中的香港经济共五个课程，同时提供中、英文版本。每个课程各包括三个级别的研习，最高级别课程水平达高中程度。学生完成课程中每个级别的研习，并在级别总测验取得及格成绩，将会获发该级别的修业证书。适龄¹学生如能在任何一个课程的第三级别测验中取得及格成绩，将符合资格申请成为香港资优教育学苑学员。

4. 所有课程将于 **2021 年 10 月 6 日（星期三）至 11 月 10 日（星期三）正午 12 时**接受报名，学校可于上述时段内透过香港资优教育学苑网上系统提名学生参加课程（<http://www.hkage.org.hk/gb/student-programme/online>）。成功获取录的学生必须在 **2022 年 8 月 22 日（星期一）正午 12 时或之前**完成所报读的课程。有关网上资优课程的最新资讯，可浏览上述网页。



联络人

5. 如有查询，请联络香港资优教育学苑张乐敏小姐（电话：3940 0101）；或教育局资优教育组庄伟伦先生（电话：3698 3430）。

香港资优教育学苑的目标学员为 10 至 18 岁的资优学生。

第十五届香港科学青苗奖

宗旨/目标

本附件旨在邀请各中小学报名参加上述活动。

详情

2. 本比赛由教育局及香港数理教育学会合办。比赛旨在发掘在科学方面资优 / 高能力的中小學生，并为他们提供一个发挥潜质的平台。我们期望学校在准备是次比赛的过程中获得的经验，可以促进学校举办相类的校本活动，以提升学生的协作、创造力、沟通及慎思明辨能力。

3. 有关比赛的报名方法及详情，请参阅教育局网页 (<https://www.edb.gov.hk/sc/BSA>)。截止报名日期为2021年11月19日(星期五)。



联络人

4. 如有查询，请联络教育局课程发展处资优教育组余嘉杰先生(电话 :3698 3477)。

爱护动物协会 动「策」先机-动物福利政策短片大赛2021/22

宗旨/目标

本附件旨在邀请各中学参加有关比赛。

详情

2. 动「策」先机 – 动物福利政策短片大赛2021/22是爱护动物协会百周年的纪念活动，旨在透过比赛提升同学对动物福利议题及相关公共政策的关注。教育局为是次比赛的其中一个支持机构。参与学生可发挥创意，就比赛题目所提出有关宠物或野生动物之议题提供可行和实用的政策建议，并制作成一段3分钟的短片参赛，为迈向动物友善城市出一分力。此外，是次比赛有助培养参与同学对生命的尊重和动物的爱护，并促进其个人成长，提升他们的创造力、沟通及解难能力，并扩阔视野。

3. 每所中学最多可派出两队学生参与比赛，每队最多 5 人或最少 2 人。每队亦需包括一名校内教师担任顾问。比赛内容及程序如下。有关比赛详情及报名表格，请浏览爱护动物协会网页 https://wad2021-video-competition.sPCA.org.hk/?locale=zh_hk

2021 年 10 月 4 日至 11 月 21 日	报名期	
2021 年 11 月 27 日	比赛简介会（网上）	
2021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 月	专题讲座及工作坊（线上会议及面授形式）	
2022 年 4 月 18 日	递交参赛短片限期	
2022 年 4 月 25 日至 5 月 24 日	公众投票期	
2022 年 4 月至 5 月	大会评审时段及比赛结果公布	
2022 年 6 月	比赛闭幕暨颁奖典礼	

联络人

4. 如查询有关比赛，请电邮 (edu.awpvc2021@sPCA.hk) 或致电 (2232 5526 / 2232 5541) 与爱护动物协会教育部联络。

「爱护动物 尊重·关怀·同理心」故事创作比赛

宗旨/目标

本附件旨在邀请各幼稚园参加上述比赛及介绍比赛的详情。

详情

2. 为响应10月4日的「世界动物日」，课程发展处幼稚园及小学组举办「爱护动物 尊重·关怀·同理心」故事创作比赛，旨在提倡爱护动物、珍惜和尊重生命的信息，并让幼儿分享他们与小动物之间的小故事，藉以培养幼儿关爱动物和尊重生命的正确价值观、态度和行为，而这亦是幼儿建立同理心的基础。

3. 上述故事创作比赛包括两个主题：「家里的新成员」和「小动物与我」。每所幼稚园将会于本通函发出后三星期内，透过邮递方式收到两个主题的故事册各四本。此外，学校亦可于教育局网页(<https://www.edb.gov.hk/sc/kg/resources/>)下载相关故事册，于校内进行故事创作活动及参加是次比赛。



4. 有兴趣提名学生参加上述比赛的学校，请于2021年12月10日(星期五)或之前填妥报名表格(附录9a)，并连同学生作品送交或邮寄至湾仔皇后大道东213号胡忠大厦13楼1310室幼稚园及小学组(以邮戳为准，逾期恕不受理)。是次比赛的得奖作品将上载于教育局网站及/或用作其他相关教育宣传用途。有关比赛的详情，请参阅附录9b。

联络人

5. 如有查询，请致电 2892 5832 或 2892 5909 与教育局课程发展处幼稚园及小学组陈惠清女士或梁惠恩女士联络。

「爱护动物 尊重·关怀·同理心」故事创作比赛 参加表格

致 教育局课程发展处幼稚园及小学组

(经办人：课程发展主任陈惠清女士)

湾仔皇后大道东213号胡忠大厦13楼1310室

本校现提名以下小组[#]学生参加上述比赛，并确认所有参赛作品均属本校学生之原作。参赛学生资料如下：

故事创作主题：**家里的新成员**

小组	参加学生姓名及级别
1	
2	
3	
4	

故事创作主题：**小动物与我**

小组	参加学生姓名及级别
1	
2	
3	
4	

[#]学生以小组形式参赛，每间学校各主题最多可提交四份参赛作品。

学校名称：_____

校长姓名：_____ 签署：_____

电邮地址：_____ 日期：_____

「爱护动物 尊重·关怀·同理心」故事创作比赛

比赛详情

目的：

本比赛旨在透过以爱护动物、尊重、关怀和同理心为主题的故事创作，培养幼儿关爱动物和尊重生命的正确价值观、态度和行为，而这亦是幼儿建立同理心的基础。

对象及参加形式：

- 全港幼稚园、幼稚园暨幼儿中心及设有幼稚园班级的学校(不适用于英基学校协会学校及国际学校)学生
- 学生以小组形式参赛，每间学校各主题最多可提交四份参赛作品。学校可选取其中一个主题或两个主题参赛。

作品内容及形式要求：

- 参加者必须运用透过邮递收取的「家里的新成员」或「小动物与我」故事册或于教育局网页(<https://www.edb.gov.hk/sc/kg/resources/>)下载的相关故事册印刷本(黑白或彩色均可)进行创作及参加是次比赛。
- 作品必须为A4大小(210mmX297mm)。
- 不接受任何以电脑软件或流程式创作及以电子形式提交的作品。



递交作品：

- 有兴趣参加是次比赛的学校，须于2021年12月10日(星期五)或之前填妥报名表(附录9a)，并连同各主题最多四份作品送交或邮寄至湾仔皇后大道东213号胡忠大厦13楼1310室幼稚园及小学组(以邮戳为准，逾期不受理)。

奖项：

每个故事创作主题分别设有以下奖状及奖品

冠军(一名)	奖状及纪念品
亚军(一名)	奖状及纪念品
季军(一名)	奖状及纪念品

评审准则：

- 内容(50%)：有效表达关爱动物和尊重生命的正确价值观、态度和行为
- 创意(25%)：创意及原创性
- 美术技巧(25%)：视觉效果及美感

结果公布：

- 比赛结果将于2022年5月31日或之前透过电邮通知得奖学校。

参加规则：

- 作品一经提交，均不可作修改，及不获退还。
- 所有参赛作品必须为参赛者的原创作品，并从未公开发表，亦无侵犯他人版权或任何权益，否则由此引起的争议由参赛者自行负责，并有机会被取消参赛资格。
- 参与学校须确保其参赛作品的资料和内容，不会含有粗言秽语、暴力、诽谤、淫褻、不良意识、侮辱成分或任何具争议性及不适当的内容，亦不会违反香港特区的法律，否则将会被取消参赛资格。
- 本局保留更改奖项、修正、暂停、终止活动或拒绝任何作品参赛之权利。
- 作品一经提交，即表示参加学校及有关人士同意以下事项：
 - 版权将由教育局拥有，并有权将提交的作品全部或部分内容及资料，包括学校名称及参加者姓名公开
 - 教育局有权修改、翻译、改编、使用、复制、派发及上载至互联网。

香港图书馆节 2021

宗旨/目标

本附件旨在邀请各中、小学及幼稚园参与上述图书馆节的活动。

详情

2. 为进一步推广阅读文化，引发大众对阅读的兴趣和培养全民阅读的习惯，以及促进图书馆与各界别的合作，康乐及文化事务署香港公共图书馆举办「香港图书馆节2021」，该活动获教育局支持。本年图书馆节会以「喜阅有你 携手同行」为主题，并于10月至11月期间举行一系列的相关活动，其中包括在2021年10月9日至11月28日于香港中央图书馆展览馆及18区公共图书馆举行专题讲座、阅读活动、手工艺工作坊、亲子活动等。另外，图书馆节的专题网站亦有网上录影节目由10月中旬起陆续推出，以供随时观赏。

3. 今届图书馆节亦会举办网上读书会，同学可在图书馆节网站参与。欢迎校长、教师、家长和学生参与香港图书馆节 2021 的活动，共享「喜阅」。有关详情可浏览香港图书馆节网站：<http://www.hklibfest.gov.hk> (查询电话：2786 2110)



联络人

4. 如有查询，请致电 2751 1744 与香港公共图书馆管理及推广组李女士或 2751 1708 与王女士联络。

Campaign on “Promoting Positive Values and Attitudes through English Sayings of Wisdom 2021/22”

Aims / Objectives

The purpose of this circular memorandum is to invite primary and secondary schools to participate in a series of activities under the campaign on “Promoting Positive Values and Attitudes through English Sayings of Wisdom” organised by the English Language Education (ELE) Section and the Native-speaking English Teacher (NET) Section of the Curriculum Development Institute (CDI), the Education Bureau (EDB) in the 2021/22 school year.

Details

2. First launched in the 2020/21 school year, “Promoting Positive Values and Attitudes through English Sayings of Wisdom” (SOW Campaign) is a territory-wide and cross-curricular campaign that connects English Language education with values education. Building on the success of the SOW Campaign 2020/21, the SOW Campaign 2021/22 will continue to feature a variety of student activities and learning and teaching resources, with greater emphasis on building a positive school culture through cross-curricular collaboration within school. The overarching theme of the campaign this year is “Hope” with those from “My Pledge to Act 2020/21” featured last year (i.e. “Be Grateful and Treasure What We Have, Stay Positive and Optimistic”) as sub-themes.

3. The SOW Campaign 2021/22 aims to provide opportunities for schools to plan holistically their curricula by integrating essential curriculum initiatives, such as values education, Reading/Language across the Curriculum (LAC) and multimodal literacy, extending students’ learning experience outside the classroom, and promoting cross-curricular collaboration. While schools may choose to participate in the activities that suit their students’ needs and interests listed below, they are encouraged to devise a plan and organise a school-based “Week of Hope”, which is the highlight of the campaign showcasing their unique focus(es) and strategies adopted in promoting positive values and attitudes in the 2021/22 school year. Details of the respective activities/competitions, including awards and prizes, will be announced in due course.

Activity	Time period	Remarks
SOW Creativity Contest: A Moment in Time	Nov 2021 - Feb 2022	- For primary and secondary schools - A creative design competition inviting students to capture a special moment which illustrates the meaning of a SOW related to positive values by taking a photo or creating a 2D artwork and writing a short description about it
Filmit 2022: A Student Film Competition	Nov 2021-May 2022	- For primary and secondary schools - A digital filmmaking competition which engages students to create a short film of 1-minute duration (for the One-minute Film category) or 3-5-minute duration (for the General category) based on the theme selected for the year
Poetry Remake Competition	Jan - Apr 2022	- For secondary schools - A writing and art competition which engages students to create a 2D artwork based on one of the selected poems and write an artist statement to explain the message and techniques used in their work
SOW Creative Singing Contest	Feb - May 2022	- For secondary schools - A creative singing competition in which students compose songs and lyrics on positive values and attitudes, and perform their songs individually or in groups
School-based activity: Week of Hope	28 Mar - 1 Apr 2022 and 4-8 Apr 2022	- To be organised by primary and secondary schools - A school-based activity week staging a variety of English learning activities which reflect schools' unique focus(es) and initiatives in promoting

		positive values and attitudes Schools are encouraged to share photos and short videos of the activities conducted during the “Week of Hope”.
Time to Talk Public Speaking Competition	Mar - May 2022	- For secondary schools - A public speaking competition which engages students in delivering a public speech in English, supported by the use of IT
Story to Stage Puppetry Competition	Mar - Jun 2022	- For primary schools - A puppetry competition which invites teams of KS2 students to stage and film a puppetry performance

4. In support of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above activities and competitions and holistic planning of school-based curriculum, relevant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 programmes for teachers, training for students as well as learning and teaching resources will be provided. The related resources will be disseminated on the webpage of the SOW Campaign, including a resource kit with suggested activities for the “Week of Hope”, inspirational videos, speeches and poems with relevant learning and teaching materials, and printed posters with thought-provoking quotes to create an engaging environment for promotion of English sayings of wisdom at primary and secondary schools. Relevant information will be announced in due course.

5. Schools are encouraged to bring the SOW activities and resources to teachers’ attention and promote cross-curricular collaboration through engaging relevant KLAs/departments in promoting language learning across the curriculum and values education in schools.

Contact Person

6. For enquiries, please contact Ms Christine LEUNG (primary level) at 2892 6294 or Ms Jenny YEUNG (secondary level) of the ELE Section at 2892 6571.

第五十八届学校舞蹈节

宗旨/目标

本附件旨在邀请各中小学及特殊学校参加上述活动。

详情

2. 学校舞蹈节由教育局和香港学界舞蹈协会有限公司（学界舞蹈协会）联合主办，旨在提供机会让各校师生分享及交流舞蹈艺术的经验。

3. 为配合「跃动校园 活力人生」计划，本届学校舞蹈节增设「校园健康舞」比赛项目，鼓励学生积极参与体能活动，并建立恒常运动的习惯。各项比赛将于2022年2月至5月期间举行，欢迎各中小学及特殊学校参加。

4. 有意参加比赛和学校，请于2021年10月29日（星期五）或以前向学界舞蹈协会报名，详情请参阅学界舞蹈协会网页(www.hksda.org.hk)。



联络人

5. 如有查询，请致电 3741 2973与学界舞蹈协会联络。

「学校体适能奖励计划」2021/22及 「疫境挑战—家居体能挑战计划」2021/22

宗旨/目标

本附件旨在邀请各中小学参加上述计划。

详情

2. 「学校体适能奖励计划」及「疫境挑战—家居体能挑战计划」是由香港儿童健康基金、中国香港体适能总会和教育局合办，旨在向中小學生推广体育活动及健康体适能。

「学校体适能奖励计划」2021/22

3. 学生于上述计划的表现达指定水平，可获得金、银或铜章证书。参与学校请于**2022年7月31日(星期日)或之前**把学生的体适能数据上载至本计划的网站，大会将按学校的整体学生表现颁发校际奖项。已参加的学校可向香港儿童健康基金申请体育器材补助金。有关详情及网上登记，请参阅计划网页 <https://hkchf.hku.hk>。



「疫境挑战—家居体能挑战计划」2021/22

4. 「疫境挑战—家居体能挑战计划」将在2021/22学年继续推行，以鼓励中小學生在家中保持适量的体能活动。学校在完成报名手续后，需以学校户口登入，将参与学生的资料上载至计划电子平台，主办单位会提供学生户口和密码，再由负责教师转发相关资料予学生。有关详情及网上登记，请参阅相关网页 <https://spfas.hkuhealth.com/homechallenge>。



联络人

5. 如有查询，请联络：

香港儿童健康基金（网上登记、数据上载、申请证书和补助金）
电话：2255 4945；传真：2255 4089；电邮：hkchf@hku.hk

中国香港体适能总会（测量方法）
电话：2838 9594；传真：2575 8683；电邮：info@hkpfa.org.hk

教育局（安全和其他事项）
电话：2110 3147；传真：2761 4291；电邮：pe@edb.gov.hk

「跃动校园 活力人生」计划 精英运动员分享会（一）：剑尖上的力量－余翠怡

宗旨/目标

本附件旨在邀请各中小学提名高小（小四至小六）至中学（中一至中六）学生参加上述活动。

详情

2. 协助学生建立活跃及健康的生活方式是学校七大课程宗旨之一。配合学校课程宗旨，教育局于2021/22学年起启动「跃动校园 活力人生」计划“Active Students, Active People” Campaign (“ASAP”), 凝聚学校、家庭及社会上各持份者的力量，营造更理想的校园体育氛围，鼓励学生尽早建立恒常参与体能活动的习惯。

3. 在「ASAP」计划下，本局将举办一系列的精英运动员分享会，与学生分享他们在训练和比赛场上的心路历程，透过他们的励志故事，鼓励学生建立坚毅、勇于接受挑战等正面价值观和态度，启发他们追求梦想，发挥潜能。

4. 首个分享会将由余翠怡女士担任主讲嘉宾，题目为「剑尖上的力量－余翠怡」。余翠怡女士在轮椅剑击运动表现出众，是残疾人奥运会七金得主，亦获颁授铜紫荆星章及香港十大杰出青年等荣誉。

5. 活动将于2021年10月22日（星期五）以网上实时形式提供予学生，详情请参阅附录14a。有兴趣参加的学校，请于**2021年10月12日（星期二）**或以前将填妥的参加表格（附录14b）传真或电邮至教育局体育组。

联络人

6. 如有查询，请致电2762 0174与教育局体育组黄泽扬女士联络。

「跃动校园 活力人生」计划
精英运动员分享会（一）：剑尖上的力量－余翠怡

活动模式：	网上讲座（学生）														
对象：	高小（小四至小六）至中学（中一至中六）学生														
日期：	2021年10月22日（星期五）														
时间：	下午3:00 – 下午5:00 （2小时）														
讲授语言：	粵語														
活动简介：	是次分享会旨在透过残疾人奥运会七金得主余翠怡女士分享训练和赛场上的心路历程，鼓励学生建立坚毅、勇于接受挑战等正面价值观和态度，启发他们追求梦想，发挥潜能。														
程序 （暂拟）：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时间</th><th>内容</th></tr> </thead> <tbody> <tr> <td>14:40-15:00</td><td>登记</td></tr> <tr> <td>15:00-15:20</td><td>欢迎辞及介绍轮椅剑击项目</td></tr> <tr> <td>15:20-16:05</td><td>剑尖上的力量－余翠怡</td></tr> <tr> <td>16:05-16:15</td><td>小休</td></tr> <tr> <td>16:15-16:45</td><td>嘉宾对谈</td></tr> <tr> <td>16:45-17:00</td><td>总结</td></tr> </tbody> </table>	时间	内容	14:40-15:00	登记	15:00-15:20	欢迎辞及介绍轮椅剑击项目	15:20-16:05	剑尖上的力量－余翠怡	16:05-16:15	小休	16:15-16:45	嘉宾对谈	16:45-17:00	总结
时间	内容														
14:40-15:00	登记														
15:00-15:20	欢迎辞及介绍轮椅剑击项目														
15:20-16:05	剑尖上的力量－余翠怡														
16:05-16:15	小休														
16:15-16:45	嘉宾对谈														
16:45-17:00	总结														
备注：	- 有兴趣参加的学校，请于2021年10月12日（星期二）或以前将填妥的参加表格（附录14b）传真（号码：2761 4291）或电邮（电邮地址：acopecd1@edb.gov.hk）至教育局体育组。 - 报名将以先到先得方式处理，额满即止。每所学校最多可提名10名学生。 - 如获取录，负责教师将于2021年10月19日（星期二）或之前收到本局的电邮通知及登入网上讲座的资料。负责教师请转发相关资料予学生。														

(请于 2021 年 10 月 12 日或以前传真或电邮本表格至教育局体育组)

**「跃动校园 活力人生」计划
精英运动员分享会（一）：剑尖上的力量－余翠怡**

报名表格

致：教育局体育组

传真号码：2761 42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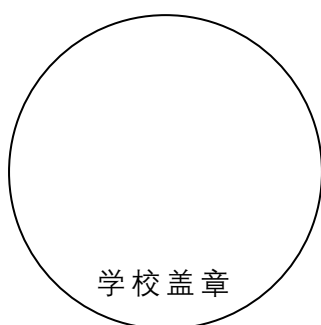
电邮：acopecd1@edb.gov.hk

本校提名_____#名学生参加上述活动。

负责教师姓名：_____ 先生/女士*

联络电话：_____

电邮@：_____



校长签名：_____

校长姓名：_____

学校名称：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日 期：_____

请填上数字(最多可提名10名学生)

* 请删去不适用者

@ 如获取录，负责教师将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星期二）或之前收到本局的电邮通知及登入网上讲座的资料。负责教师请转发相关资料予学生。

「一生一卡」计划

学生集体申请香港公共图书馆图书证或 将智能身份证用作图书馆适用身份证

宗旨/目标

本附件旨在通知各幼稚园和小学有关「一生一卡」计划，并为**幼稚园及小一至小六学生**安排集体申请香港公共图书馆图书证或将智能身份证用作图书馆适用身份证事宜。

详情

2. 于现今数码时代和知识型社会，我们要协助学生装备自己以应付所需。学生除了要学会阅读，喜爱阅读，还须掌握「从阅读中学习」的技巧，以提升整体的学习能力，达致终身学习和全人发展。因此，学生应该善用学校图书馆及公共图书馆的服务与设施。

3. 教育局与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合办「一生一卡」计划，鼓励学生善用香港公共图书馆的资源。学校应鼓励学生申请公共图书馆图书证或将智能身份证用作图书馆适用身份证。

4. 申请图书证或将智能身份证用作图书馆适用身份证的方法如下：

(一) 直接申请

家长可陪同学生带备住址及身份证明文件，前往任何一间香港公共图书馆直接办理申请手续，并可以即时领取图书证或智能身份证适用的图书证号码。

(二) 网上申请

学生可透过香港公共图书馆新设的网上读者登记平台，申请

(i) 电子帐户，或

(ii) 将智能身份证用作图书馆适用身份证及/或申请图书证。

以智能身份证作出申请的学生，在网上成功提交申请后可即时登入香港公共图书馆网站，并立即借阅电子书及使用不同类型的电子资源。有关网上申请的详情，可参阅香港公共图书馆网页 (<https://www.hkpl.gov.hk/tc/about-us/services/borrower-reg/notes.html>)。



(三) 集体申请

学生也可透过就读学校集体申请，一般需时**约一个月**。详情可参阅**附录 15a**。

联络人

5. 有关「一生一卡」计划的查询，幼稚园请致电 2892 6111 与课程发展处幼稚园及小学组黄媛欢女士联络，小学请致电 3698 4423 与课程支援分部课程资源组张丽婵女士联络。有关申请公共图书馆图书证或将智能身份证用作图书馆适用身份证事宜，请联络学校所属地区的香港公共图书馆，联络方法见**附录 15b**。

「一生一卡」计划

(教育局与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合办)

目的

香港公共图书馆服务由康乐及文化事务署提供，以配合社会人士对知识、资讯和研究、自学进修及善用余暇的需要，以及推广本港的文学艺术。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与教育局合办「一生一卡」计划，旨在鼓励学生善用公共图书馆资源，贯彻终身学习的精神。

集体申请公共图书馆图书证或将智能身份证用作图书馆适用身份证的具体安排

1. 索取申请表格

学校可联络所属分区的公共图书馆馆长/助理馆长索取申请表(各公共图书馆的地址及联系电话请参阅附录 15b)。若学生申请图书证，请索取附录 15c(i)的申请表；若学生申请将智能身份证用作图书馆适用身份证，请索取附录 15c(ii)的申请表。申请将智能身份证用作图书馆适用身份证的学生，必须持有有效的智能身份证。学校也可从香港公共图书馆网页(<http://www.hkpl.gov.hk/tc/common/attachments/about-us/forms/LCS4.pdf> 及 <http://www.hkpl.gov.hk/tc/common/attachments/about-us/forms/LCS694.pdf>)自行下载申请表格。学生可选择下载表格编号 LCS 4 以申请图书证或下载表格编号 LCS 694 以申请将智能身份证用作图书馆适用身份证。



图书证申请表 (LCS4)



将智能身份证用作图书馆
适用身份证的申请表
(LCS694)

2. 收回已填妥的申请表

学校收回学生填妥的申请表格的程序：

- i. 按申请表格的类别分类（即图书证申请表为一类，智能身份证专用表为另一类*）。
- ii. 审阅申请表，校方宜注意：
 - a. 各项资料是否已经填妥；
 - b. 申请表是否已经签署；及
 - c. 家长或监护人是否已经填妥并签署「担保书」部分。

- iii. 为所有已审阅的申请表盖上学校印章。
- iv. 把申请表格连同相关的学生名单及回条（申请图书证及申请将智能身份证用作图书馆适用身份证*）交回所属分区的香港公共图书馆馆长/助理馆长。

有关图书证申请表及智能身份证专用表格的填写须知，请参考样本及填表须知（附录 15c(i)及附录 15c(ii)）。

3. 学校领取图书证、智能身份证适用的图书证号码、图书馆服务使用须知的单张

申请手续一般在收到申请表格后约一个月完成。分区的公共图书馆会直接联络学校负责老师，通知有关领取及分发图书证、智能身份证适用的图书证号码[#]、图书馆服务和图书馆规例等简介单张予相关学生的事宜。

4. 截止申请日期

集体申请的截止日期为 2022 年 6 月 24 日(星期五)。

查询

如对申请手续有任何查询，请致电各分区的香港公共图书馆馆长或助理馆长。

* 如附录 15c(ii)适用

[#] 成功申请将智能身份证用作图书馆适用身份证的学生，均获发一个「图书证号码」，凭该号码可使用香港公共图书馆提供的电话续借服务及网上服务（包括读者纪录查询服务，续借及预约图书馆资料）。惟学生在图书馆柜枱或自助借书终端机外借或续借图书馆资料时，必须以智能身份证办理有关手续。

此部份由学校填写

回条 集体申请公共图书馆图书证

(此回条须连同填妥的公共图书馆图书证申请表及有关学生名单一并交回所属分区的公共图书馆馆长/助理馆长)

学校名称：_____

学校地址：_____

联络老师姓名：_____

联络老师电话：_____

传真号码：_____

电邮地址：_____

交回的申请表数目：_____

学校印章：_____ 日期：_____

此部份由图书馆填写

致：_____ (学校名称)

兹收到 贵校交回的申请图书证的学生名单乙份及申请表共_____份。本馆会尽快处理是项申请，并会于稍后与你联络。

图书馆印章：_____

收件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_

(学校名称)

集体申请公共图书馆图书证学生名单

(只需填写拟申请公共图书馆图书证的学生姓名)

	学生姓名	图书证号码		学生姓名	图书证号码
1.		23838	41.		23838
2.		23838	42.		23838
3.		23838	43.		23838
4.		23838	44.		23838
5.		23838	45.		23838
6.		23838	46.		23838
7.		23838	47.		23838
8.		23838	48.		23838
9.		23838	49.		23838
10.		23838	50.		23838
11.		23838	51.		23838
12.		23838	52.		23838
13.		23838	53.		23838
14.		23838	54.		23838
15.		23838	55.		23838
16.		23838	56.		23838
17.		23838	57.		23838
18.		23838	58.		23838
19.		23838	59.		23838
20.		23838	60.		23838
21.		23838	61.		23838
22.		23838	62.		23838
23.		23838	63.		23838
24.		23838	64.		23838
25.		23838	65.		23838
26.		23838	66.		23838
27.		23838	67.		23838
28.		23838	68.		23838
29.		23838	69.		23838
30.		23838	70.		23838
31.		23838	71.		23838
32.		23838	72.		23838
33.		23838	73.		23838
34.		23838	74.		23838
35.		23838	75.		23838
36.		23838	76.		23838
37.		23838	77.		23838
38.		23838	78.		23838
39.		23838	79.		23838
40.		23838	80.		23838

(若有需要，请自行影印此表格)

此部份由學校填寫

回条

集体申请将智能身份证用作图书馆适用身份证

(此回条须连同填妥的公共图书馆智能身份证专用表格及有关学生名单一并交回所属分区的公共图书馆馆长/助理馆长)

学校名称： _____

学校地址： _____

联络老师姓名： _____

联络老师电话： _____

传真号码： _____

电邮地址： _____

交回的申请表数目： _____

学校印章： _____ 日期： _____

此部份由图书馆填写

致： _____ (学校名称)

兹收到 贵校交回的申请将智能身份证用作图书馆适用身份证的学生名单乙份及申请表共 _____ 份。本馆会尽快处理是项申请，并会于稍后与你联络。

图书馆印章：_____

收件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_

(学校名称)

集体申请将智能身份证用作图书馆适用身份证的学生名单

(只需填写拟申请将智能身份证用作图书馆适用身份证的学生姓名)

	学生姓名	图书证号码		学生姓名	图书证号码
1.		22222	41.		22222
2.		22222	42.		22222
3.		22222	43.		22222
4.		22222	44.		22222
5.		22222	45.		22222
6.		22222	46.		22222
7.		22222	47.		22222
8.		22222	48.		22222
9.		22222	49.		22222
10.		22222	50.		22222
11.		22222	51.		22222
12.		22222	52.		22222
13.		22222	53.		22222
14.		22222	54.		22222
15.		22222	55.		22222
16.		22222	56.		22222
17.		22222	57.		22222
18.		22222	58.		22222
19.		22222	59.		22222
20.		22222	60.		22222
21.		22222	61.		22222
22.		22222	62.		22222
23.		22222	63.		22222
24.		22222	64.		22222
25.		22222	65.		22222
26.		22222	66.		22222
27.		22222	67.		22222
28.		22222	68.		22222
29.		22222	69.		22222
30.		22222	70.		22222
31.		22222	71.		22222
32.		22222	72.		22222
33.		22222	73.		22222
34.		22222	74.		22222
35.		22222	75.		22222
36.		22222	76.		22222
37.		22222	77.		22222
38.		22222	78.		22222
39.		22222	79.		22222
40.		22222	80.		22222

(若有需要，请自行影印此表格)

《图书馆规例》摘要

(该规例规管公共图书馆的使用情况)

(注：本摘要如与规例的全文版本有异，以全文版本为准。读者可于任何一间香港公共图书馆索阅《图书馆规例》全文。)

1. 「借用人」指图书证或图书馆适用身份证的持有人。
2. 任何人如欲将其内置晶片身份证用作图书馆适用身份证，须填妥一份由图书馆馆长供应的申请表格。
3. 向图书馆借取的所有图书馆资料必须在借取当日起计 14 天内交还图书馆。
4. 如无其他读者预约借阅，每项外借图书馆资料最多可以连续续借五次，每次由续借当日起计为期 14 天。
5. 逾期归还的外借图书馆资料和资料附件，每一项均须缴付罚款。成人图书馆每项资料或资料附件的逾期罚款为每天 1.5 元，青少年及儿童图书馆则为 0.5 元，不足一天亦作一天计算。
6. 借用人可外借最多 8 项图书馆资料及其附件或 16 本逾期期刊。
7. 借用人不得将其图书证或图书馆适用身份证借出或转让予其他人。
8. 借用人如遗失其图书证或图书馆适用身份证，须立即以书面向图书馆馆长报失。
9. 补领图书证每次手续收费如下：
 - a. 18 岁或以上的借用人为 33 元(包括「担保人专用图书证」)；以及
 - b. 18 岁以下的借用人为 17 元。
10. 借用人如遗失其图书馆适用身份证，可申请将补领的内置晶片身份证用作图书馆适用身份证，而有关申请无须缴费。
11. 除非借用人已经以书面报失其图书证或图书馆适用身份证，否则须对任何凭该证借取的图书馆资料负责。
12. 图书馆资料的预约费用为每项 3.3 元(或领取资料当日的有效预约费用为准)。
13. 图书证或图书馆适用身份证可于香港公共图书馆辖下任何一间图书馆使用。
14. 未满 12 岁的人士，除非获得图书馆馆长准许，或有成年人陪同，否则不得进入或使用成人图书馆及其内的参考图书馆。
15. 借用人离开图书馆前，须确定其所借得的任何图书馆资料完整及没有损坏。

16. 图书馆资料如有遗失或遭受损坏，借用人须向政府缴付一笔图书馆馆长认为重新添置该项资料所需的款项或重新添置包含该项资料在内的整套图书馆资料所需的款项。此外，政府亦可规定借用人缴付一笔数额为该款项的 20% 的附加费。
17. 借用人可申请取消其图书证或中止将其内置晶片身份证用作图书馆适用身份证。
18. 如申请人未满 18 岁，须由家长(父亲或母亲)或监护人作为担保人。如家长(父亲或母亲)或监护人因任何理由而未能作为担保人，则须由一名成年的香港居民作为担保人。担保人须承担申请人根据《图书馆规例》第 21、27 或 28 条招致的法律责任。

备注：

借用人住址如有更改，须尽快以书面通知图书馆馆长。

香港公共图书馆

香港

中西区

大会堂公共图书馆

中环大会堂高座三楼

电话: 2921 2555 传真: 2525 6524

石塘咀公共图书馆

皇后大道西470号石塘咀市政大厦三至四楼

电话: 2922 6055 传真: 2517 2280

士美非路公共图书馆

坚尼地城士美菲路12 K号士美非路市政大厦三楼

电话: 2921 7106 传真: 2855 1610

东区

柴湾公共图书馆

柴湾柴湾道338号柴湾市政大厦四至五楼

电话: 2921 5055 传真: 2897 7774

电气道公共图书馆

电气道229号电气道市政大厦二楼

电话: 2922 3055 传真: 2570 0644

北角公共图书馆

北角百福道北角街市大厦地下

电话: 2922 4155 传真: 2563 4747

鲗鱼涌公共图书馆

鲗鱼涌街38号鲗鱼涌市政大厦四至五楼

电话: 2922 4055 传真: 2563 4744

小西湾公共图书馆

柴湾小西湾道15号小西湾综合大楼地下

电话: 3427 3072 传真: 3755 0435

耀东公共图书馆

筲箕湾耀东村耀昌楼地下

电话: 2922 7626 传真: 2915 4397

南区

香港仔公共图书馆

香港仔大道203号香港仔市政大厦三楼
电话: 2921 1055 传真: 2814 0532

鸭脷洲公共图书馆

鸭脷洲洪圣街8号鸭脷洲市政大厦5楼
电话: 2921 1007 传真: 2554 6806

薄扶林公共图书馆

华富村华珍楼611-619室
电话: 2921 1155 传真: 2550 9877

赤柱公共图书馆

赤柱市场道6号赤柱市政大厦地面上层
电话: 2923 5171 传真: 2813 6539

湾仔区

香港中央图书馆

铜锣湾高士威道66号一楼
电话: 2921 0528 传真: 2504 0429

骆克道公共图书馆

轩尼诗道225号骆克道市政大厦三至五楼
电话: 2879 5560 传真: 2507 5393

黄泥涌公共图书馆

跑马地毓秀街2号黄泥涌市政大厦三楼
电话: 2923 5065 传真: 2575 5247

九龙

九龙城区

红磡公共图书馆

马头围道11号红磡市政大厦六楼
电话: 2926 5044 传真: 2765 7056

九龙城公共图书馆

衙前围道100号九龙城市政大厦三楼
电话: 2926 6055 传真: 2716 0270

九龙公共图书馆

培正道5号
电话: 2926 4055 传真: 2711 3126

土瓜湾公共图书馆

马头围道165号土瓜湾政府合署五至六楼

电话：2926 4155 传真：2762 0300

观塘区

蓝田公共图书馆

蓝田庆田街1号蓝田综合大楼5至6楼

电话：2927 7055 传真：2727 7417

鲤鱼门公共图书馆

观塘鲤鱼门径6号鲤鱼门市政大厦一楼

电话：2340 3519 传真：2349 6419

牛头角公共图书馆

牛头角道183号牛头角市政大厦二至三楼

电话：2927 4055 传真：2751 8718

秀茂坪公共图书馆

秀茂坪秀明道秀茂坪邨秀润楼地下高层

电话：2927 7155 传真：2346 5153

瑞和街公共图书馆

观塘瑞和街9号瑞和街市政大厦五至六楼

电话：2927 3055 传真：2793 2774

顺利村公共图书馆

观塘顺利村道33号顺利村体育馆三楼

电话：2927 3155 传真：2344 5797

深水埗区

荔枝角公共图书馆

荔枝角荔湾道19号地下至一楼

电话：2746 4270 传真：2744 8902

保安道公共图书馆

深水埗保安道325-329号保安道市政大厦二楼

电话：2928 7055 传真：2728 6071

石硤尾公共图书馆

石硤尾窝仔街100号石硤尾村服务设施大楼7楼

电话：2928 2055 传真：2784 0301

元州街公共图书馆

元州街59-63号元州街市政大厦一楼

电话：2928 7166 传真：2708 7449

黄大仙区

富山公共图书馆

富山村富仁楼地库一层1-4单位

电话: 2927 6707 传真: 2320 5752

乐富公共图书馆

联合道乐富广场3楼112号

电话: 2926 7055 传真: 2794 9235

龙兴公共图书馆

黄大仙下村(二区)龙兴楼地下北翼

电话: 2927 6255 传真: 2752 8697

牛池湾公共图书馆

清水湾道11号牛池湾市政大厦五至六楼

电话: 2927 6055 传真: 2726 0624

新蒲岗公共图书馆

新蒲岗崇龄街33号新蒲岗广场三楼

电话: 2927 6107 传真: 2329 5016

慈云山公共图书馆

黄大仙毓华街23号慈云山中心7楼701-702号铺位

电话: 2927 6050 传真: 2267 7825

油尖旺区

花园街公共图书馆

旺角花园街123号A花园街市政大厦四至五楼

电话: 2928 4055 传真: 2390 0344

大角咀公共图书馆

大角咀福全街63号大角咀市政大厦三楼

电话: 2928 4155 传真: 2393 4591

尖沙咀公共图书馆

尖沙咀东部科学馆道1号康宏广场一楼

电话: 2926 1072 传真: 2620 5025

油麻地公共图书馆

油麻地上海街250号地下及阁楼

电话: 2928 6055 传真: 2771 7029

新界

离岛区

长洲公共图书馆

长洲大兴堤路2号长洲市政大厦二楼
电话: 2981 5455 传真: 2981 7680

梅窝公共图书馆

大屿山梅窝银石街9号梅窝市政大楼地下
电话: 2984 7511 传真: 2984 8572

坪洲公共图书馆

坪洲宝坪街6号坪洲市政大厦地下
电话: 2983 1440 传真: 2983 2197

南丫岛北段公共图书馆

南丫岛榕树湾大街1号1楼及2楼
电话: 2249 5017 传真: 2982 1444

南丫岛南段公共图书馆

南丫岛索罟湾第二街
电话: 2982 8178 传真: 2982 8600

大澳公共图书馆

大屿山大澳龙田村商业中心12号铺
电话: 2985 5006 传真: 2985 5005

东涌公共图书馆

大屿山东涌文东路39号东涌市政大楼地下及一楼
电话: 2109 3011 传真: 2109 3325

葵青区

北葵涌公共图书馆

葵涌石荫路北葵涌街市及图书馆三楼及四楼
电话: 2421 4740 传真: 2425 1234

南葵涌公共图书馆

葵涌兴芳路166-174号葵兴政府合署四楼
电话: 2429 6338 传真: 2425 3737

青衣公共图书馆

青衣青绿街38号青衣市政大厦一楼
电话: 2497 2904 传真: 2435 7130

北区

粉岭公共图书馆

粉岭和满街9号二楼

电话: 2669 4444 传真: 2677 8352

粉岭南公共图书馆

粉岭一鸣路23号牵晴间购物广场地下G15及G16号铺位

电话: 2670 7408 传真: 2670 7522

沙头角公共图书馆

沙头角顺兴街23号沙头角村迎海楼地下第3号铺位

电话: 2674 0870 传真: 2659 7277

上水公共图书馆

上水智昌路13号石湖墟市政大厦三楼

电话: 2679 2804 传真: 2671 3697

西贡区

西贡公共图书馆

西贡亲民街34号西贡政府合署五楼

电话: 2792 3669 传真: 2791 4674

调景岭公共图书馆

将军澳翠岭路4号

电话: 2360 1678 传真: 2623 7291

将军澳公共图书馆

将军澳运隆路9号

电话: 2706 8101 传真: 25397833

沙田区

沥源公共图书馆

沙田沥源村贵和楼地下101-110号

电话: 2697 5177 传真: 2693 1509

马鞍山公共图书馆

沙田马鞍山鞍骏街14号

电话: 2630 1911 传真: 2633 1420

沙田公共图书馆

沙田源禾路1号

电话: 2694 3788 传真: 2603 0144

圆洲角公共图书馆

沙田银城街35号圆洲角综合大楼高座

电话：2324 2700 传真：2207 0085

大埔区

大埔公共图书馆

大埔乡事会街8号大埔综合大楼5楼

电话：2651 4334 传真：2651 5215

荃湾区

石围角公共图书馆

荃湾石围角村石芳楼215-219室

电话：2414 6044 传真：2413 4592

荃湾公共图书馆

荃湾西楼角路38号

电话：2490 3891 传真：2415 2533

屯门区

蝴蝶村公共图书馆

屯门蝴蝶村蝶聚楼地下123-130号

电话：2468 0518 传真：2464 8140

大兴公共图书馆

屯门大兴村商场二楼80号

电话：2462 3220 传真：2465 2615

屯门公共图书馆

屯门屯喜路1号

电话：2450 0671 传真：2451 7458

元朗区

屏山天水围公共图书馆

天水围聚星路1号屏山天水围文化康乐大楼高座

电话：2126 7520 传真：3724 7196

天水围北公共图书馆

天水围天泽村天泽商场313号铺位

电话：3741 0646 传真：3741 0645

元朗公共图书馆

元朗马田路52号元朗文化康乐大楼地下及一楼

电话：2479 2511 传真：2442 4451

- 申请图书证填表须知 -

部	栏目	注释
甲	申请人资料	申请人是指欲申请图书证的同学
1	称谓	- 如果申请人是男生, 请选择「先生」 - 如果申请人是女生, 请选择「小姐」
2	中文姓名	- 请填上申请人香港身份证/出世纸上的中文姓名 - 如果申请人未领有香港身份证/出世纸, 请填上护照内的中文姓名 - 如果申请人没有中文姓名, 则此栏不须填写
3	英文姓名	- 请填上申请人香港身份证/出世纸上的英文姓名 - 如果申请人未领有香港身份证/出世纸, 请填上护照内的英文姓名
4	出生日期	- 请依日日/月月/年年年的次序及格式填上申请人的出生日期
5	香港身份证/出生证明书/旅游证件号码	- 请填上申请人的香港身份证号码 - 如果申请人未领有香港身份证, 请填上申请人的香港出生证明书号码 - 如果申请人未领有香港身份证/出生证明书, 请填上旅游证件号码
6	签发地点	- 如果申请人持有的证件为香港身份证/出生证明书, 请选择「香港」 - 如果申请人持有的证件为护照, 请选择「其他」, 并注明护照的签发国家
7	香港住址	- 请以英文填写最新住址, 楼宇层数请按照升降机所用的楼层数字或以西式计算楼层的方式填写
8	电话号码	- 请填上申请人的 (1)住宅电话号码及 (2)学校电话号码
9	职业	- 请选择「学生」
10	申请人签名/日期	- 请申请人在此栏签名, 并填上当日日期
乙	担保书	担保人须为申请人的父或母亲或合法监护人, 并且持有香港身份证
11	家长或担保人称谓	- 请选择其中一项
12	家长或担保人中文姓名	- 请填写家长或担保人香港身份证上的中文姓名 - 如果家长或担保人没有中文姓名, 则此栏不须填写
13	家长或担保人英文姓名	- 请填写家长或担保人香港身份证上的英文姓名
14	家长或担保人香港身份证号码	- 请填写家长或担保人的香港身份证号码
15	家长或担保人香港住址	- 请填写家长或担保人的住址 (如与申请人不同)
16	家长或担保人电话号码	- 请填写家长或担保人的 (1)住宅电话号码及/或 (2)流动电话或办事处电话号码
17	家长或担保人签名/日期	- 请家长或担保人在此栏签名, 并填上当日日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Leisure and Cultural Services Department
香港公共圖書館
HONG KONG PUBLIC LIBRARIES

樣本 SAMPLE

Library Card No. 23838

圖書證申請表
LIBRARY CARD APPLICATION FORM

請用黑色墨水筆或原子筆，以正楷填寫下列各項。申請人遞交表格時必須出示有效的身份證明及最近3個月發出的住址證明文件。如你未能提供所需個人資料，我們將無法處理你的申請。
Please complete the following items in BLOCK LETTERS and in BLACK INK. The applicant is required to produce valid proof of identity and residential address issued within the last 3 months upon submission of the application form. If you fail to provide the required personal data, we will be unable to process your application.
* 請刪去不適用者 * Delete whichever is inapplicable

申請人
Applicant

- 1 ☒ 先生 Mr
2 ☐ 太太 Mrs
3 ☐ 小姐 Miss
4 ☐ 女士 Ms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07 03 2010
日 day 月 month 年 year

中文姓名
Name in Chinese

徐子康

英文姓名
Name in English

姓氏

Surname

名字

Other Names

TSU
TSE HONG

*香港身份證/出生證明書/旅遊證件號碼

* HKID Card/Birth Certificate/Travel Document No.

Y307421(2)

簽發地點

Place of Issue

☒ 香港 Hong Kong

☐ 其他 (請註明)

Others (Please specify)

遞交表格時請出示最近3個月發出的住址證明文件(例如水/電/煤氣/電話費單等)，以供核實。
Upon submission of the application form, please produce proof of residential address issued within the last 3 months (e.g. water/electricity/gas/ telephone bill, etc.) for verification.

香港住址 Residential Address in Hong Kong

(申請人必須填寫最新住址: Applicant must fill in his/her updated residential address.)

FLAT E, 16/F, GOODVIEW MANSION
1 VICTORY ROAD, HOMANTIN, KOWLOON

通訊地址 Correspondence Address (可選擇是否填寫 Optional)

電話號碼 Telephone No.

住所 Residence

2356 2324

其他 Others (可選擇是否填寫 Optional)

學校

3150 1234

職業
Occupation

1 ☒ 學生
Student

2 ☐ 在職
Employed

3 ☐ 主婦
Housewife

4 ☐ 退休
Retired

5 ☐ 其他
Others

本人已細閱《圖書館規例》，並同意遵守。

I have read the Libraries Regulation and agree to abide by it.

日期

Date

10-9-2019

申請人簽署

Signature of Applicant

徐子康

擔保書 GUARANTEE

如申請人未滿18歲，其家長(父親或母親)或監護人必須填寫此擔保書。如家長(父親或母親)或監護人因任何理由未能作為擔保人，則須提供一名成年的香港居民作為擔保人。如申請人為非香港特別行政區居民，例如訪港人士，則須由一名成年的香港居民填寫(詳情請參閱背頁《圖書證申請須知》有關非香港特別行政區居民的部分)。擔保人須承擔申請人根據《圖書館規例》第21-27或28條招致的法律責任。
If the Applicant is under the age of 18, this Guarantee should be completed by his/her parent (father or mother) or guardian. If his/her parent or guardian is unable to become the guarantor for whatever reasons, the Applicant should produce an adult resident of Hong Kong to be his/her guarantor. If the Applicant is a non-resid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e.g. an overseas visitor, this Guarantee should be completed by an adult resident of Hong Kong (For details, please refer to the item on Non-residents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in the "Notes on Application for Library Card" overleaf). The guarantor shall be liable for all liabilities incurred by the Applicant under Section 21, 27 or 28 of the Libraries Regulation.

擔保人 Guarantor

- 1 ☒ 先生 Mr
2 ☐ 太太 Mrs
3 ☐ 小姐 Miss
4 ☐ 女士 Ms

中文姓名
Name in Chinese

徐樂天

英文姓名
Name in English

姓氏

Surname

名字

Other Names

TSU
LOK TIAN

香港身份證號碼

HKID Card No.

D 423357(7)

香港住址 Residential Address in Hong Kong (如與申請人不同，請填寫此項 If different from the Applicant's)

通訊地址 Correspondence Address (可選擇是否填寫 Optional)

電話號碼 Telephone No.

住所 Residence

2356 2324

其他 Others (可選擇是否填寫 Optional)

9725 6303

本人已細閱《圖書館規例》，並同意遵守。

I have read the Libraries Regulation and agree to abide by it.

日期

Date

10-9-2019

擔保人簽署

Signature of Guarantor

Alan Tsui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 (a) 在這表格內填報的個人資料只供處理是次申請、郵寄圖書館通知書和提供圖書館服務之用。
- (b)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486章)第18條、第22條和附表1內第6原則的規定，你有權要求查閱和改正所提供的個人資料。你的查閱權包括索取有關資料的複本，但須按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的規定繳付所需費用。
- (c) 如對這表格收集的個人資料有疑問，包括要求查閱和改正資料，請與圖書館職員聯絡。

Personal Information Collection Statement

- (a) The personal data provided in this form will be used for the purposes of processing the application, posting library notices and providing library services only.
- (b) You have a right to request access to and correction of your personal data provided in this form in accordance with Sections 18 and 22 of and Principle 6 of Schedule 1 to the Personal Data (Privacy) Ordinance (Cap 486). Your right of access includes the right to obtain a copy of such data subject to a charge as prescribed by the Leisure and Cultural Services Department.
- (c) Please contact the library staff if you have any enquiries concerning the personal data collected by this form, including the requests for access and correction.

圖書證申請須知

香港特別行政區居民

年滿 18 歲人士

- 填妥申請表格並親自把表格交回任何一間公共圖書館。
- 遞交表格時必須出示香港身份證正本和最近 3 個月發出的住址證明文件(例如水/電/煤氣/電話費單等)，以供核實。

未滿 18 歲人士

- 填妥申請表格並把表格交回任何一間公共圖書館。
- 由家長(父親或母親)或監護人填寫及簽署申請表格的「擔保書」部分。如家長(父親或母親)或監護人因任何理由而未能作為擔保人，則須提供一名成年的香港居民作為擔保人。
- 遞交表格時必須出示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擔保人的香港身份證正本或複本和最近 3 個月發出的住址證明文件，以供核實。未領有身份證的申請人可出示出生證明書複本。

非香港特別行政區居民

- 填妥申請表格並親自把表格交回任何一間公共圖書館。
- 提供一名成年的香港居民作為擔保人，由該擔保人填寫及簽署申請表格的「擔保書」部分。如沒有擔保人，18 歲或以上的非香港特別行政區居民仍可外借最多 8 項圖書館資料，但須按每項外借資料繳付保證金。
- 遞交表格時必須出示申請人的有效旅遊證件、擔保人的香港身份證正本或複本和最近 3 個月發出的住址證明文件，以供核實。

外借數目限制

申請人在辦妥申請手續後會獲發圖書證乙張，憑該圖書證可外借最多 8 項圖書館資料，為期 14 天。

遺失圖書證

如遺失圖書證，必須親往任何一間公共圖書館辦理報失手續，但在辦理報失手續前可先致電通知香港公共圖書館，以防失證被盜用。

更改個人資料

個人資料如有更改，請通知香港公共圖書館。詳情請向圖書館職員查詢或登入下列網址：

http://www.hkpl.gov.hk/e_update/

Notes on Application for Library Card

Residents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Persons aged 18 or above

- Complete an application form and submit it in person to any public library.
- Present the application form together with an original copy of your Hong Kong Identity Card and proof of residential address issued within the last 3 months (e.g. water/electricity/gas/telephone bill, etc.) for verification.

Persons under the age of 18

- Complete an application form and submit it to any public library.
- The "Guarantee" part of the form is to be completed and signed by your parent (father or mother) or guardian. If your parent (father or mother) or guardian is unable to become the guarantor for whatever reasons, you should produce an adult resident of Hong Kong to be your guarantor.
- Present the application form together with your proof of identity, an original copy or a photocopy of your guarantor's Hong Kong Identity Card and proof of residential address issued within the last 3 months for verification. Applicants who do not have an identity card may produce photocopies of their birth certificates.

Non-residents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 Complete an application form and submit it in person to any public library.
- Produce an adult resident of Hong Kong to be the guarantor. The "Guarantee" part of the form is to be completed and signed by the guarantor. In case of the absence of a guarantor, non-residents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aged 18 or above may still borrow a maximum of 8 items of library materials by paying a deposit for each item borrowed.
- Present the application form together with your valid travel document, an original copy or a photocopy of the guarantor's Hong Kong Identity Card and proof of residential address issued within the last 3 months for verification.

Borrowing Limit

After completion of the application, the applicant will be issued a library card which may be used to borrow a maximum of 8 items of library materials for a period of 14 days.

Loss of Library Card

Report of loss of library card must be made in person at any public library. The library card holder may, however, first report the loss by telephone to the Hong Kong Public Libraries in order to prevent the unauthorised use of the lost card.

Change of Personal Particulars

Any change of personal particulars should be notified to the Hong Kong Public Libraries. For details, please contact our library staff or visit the following website:

http://www.hkpl.gov.hk/e_update/

- 申请将智能身份证用作图书馆适用身份证填表须知 -

部	栏目	注释
甲	申请人资料	申请人是指欲申请将智能身份证用作图书馆适用身份证的同学
1	称谓	- 如果申请人是男生, 请选择「先生」 - 如果申请人是女生, 请选择「小姐」
2	中文姓名	- 请填上申请人智能身份证上的中文姓名 - 如果申请人没有中文姓名, 则此栏不须填写
3	英文姓名	- 请填上申请人智能身份证上的英文姓名
4	出生日期	- 请依日日/月月/年年年的次序及格式填上申请人的出生日期
5	香港身份证号码	- 请填上申请人的智能身份证号码
乙	申请人资料	
6	香港住址	- 请以英文填写最新住址, 楼宇层数请按照升降机所用的楼层数字或以西式计算楼层的方式填写
7	电话号码	- 请填上申请人的 (1)住宅电话号码及 (2)学校电话号码
8	职业	- 请选择「学生」
丙	申请人签署	
9	申请人签名/日期	- 请申请人在此栏签名, 并填上当日日期
丁	担保书	担保人须为申请人的父或母亲或合法监护人, 并且持有香港身份证
10	家长或担保人称谓	- 请选择其中一项
11	家长或担保人中文姓名	- 请填写家长或担保人香港身份证上的中文姓名 - 如果家长或担保人没有中文姓名, 则此栏不须填写
12	家长或担保人英文姓名	- 请填写家长或担保人香港身份证上的英文姓名
13	家长或担保人香港身份证号码	- 请填写家长或担保人的香港身份证号码
14	家长或担保人香港住址	- 请填写家长或担保人的住址 (如与申请人不同)
15	家长或担保人电话号码	- 请填写家长或担保人的(1)住宅电话号码及/或(2)流动电话或办事处电话号码
16	家长或担保人签署/日期	- 请家长或担保人在此栏签名, 并填上当日日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Leisure and Cultural Services Department
香港公共圖書館
HONG KONG PUBLIC LIBRARIES

樣本
SAMPLE

智能身份證專用表格
For Smart Identity Card Only

圖書館專用欄
For Library Use Only

22222/

申請將智能身份證用作圖書館適用身份證
Application for Using Smart Identity Card as Identity Card Allowed for Library Purposes

請用黑色墨水筆或原子筆，以正楷填寫下列各項。申請人遞交表格時必須出示其智能身份證。如你未能提供所需個人資料，我們將無法處理你的申請。
Please complete in BLOCK LETTERS and in BLACK INK. The applicant is required to produce Smart Identity Card upon submission of the application form. If you fail to provide the required personal data, we will be unable to process your application.
* 請刪去不適用者 * Delete whichever is inapplicable

甲部 Part A

申請人
Applicant

1 ☐ 先生 Mr

中文姓名
Name in Chinese

英文姓名
Name in English

2 ☐ 太太 Mrs

姓氏
Surname

LAM

3 ☒ 小姐 Miss

林樂童

名字
Other Names

LOK TUNG

4 ☐ 女士 Ms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2/10/2010
日 Day 月 Month 年 Year

香港身份證號碼
HKID Card No.

Y 382566(4)

乙部 (只供非香港公共圖書館圖書證持有人填寫)
Part B (To be completed ONLY by non-holders of Library Cards* issued by the Hong Kong Public Libraries)

包括前市政局公共圖書館和前區域市政局公共圖書館簽發的圖書證。
Including Library Cards issued by ex-Urban Council Public Libraries and ex-Regional Council Public Libraries.

遞交表格時請出示最近3個月發出的住址證明文件(例如水/電/煤氣/電話費單等)，以供核實。
Upon submission of the application form, please produce proof of residential address issued within the last 3 months (e.g. water/electricity/gas/telephone bill, etc.) for verification.

香港住址 Residential Address in Hong Kong

(申請人必須填寫最新住址。Applicant must fill in his/her updated residential address.)

16A, TOWER B, NEW CITY CENTRE
33 SHATIN MAIN ROAD, SHATIN

通訊地址 Correspondence Address (可選擇是否填寫 Optional)

電話號碼 Telephone No.

(住宅 Home) 2633 7233

(其他 Others) 學校
(可選擇是否填寫 Optional)

3150 1234

職業 Occupation:

1 ☒ 學生 Student

2 ☐ 在職 Employed

3 ☐ 主婦 Housewife

4 ☐ 退休 Retired

5 ☐ 其他 Others

圖書館專用欄
For Library Use Only

District:

Pcode: _____

- | | |
|--|---|
| 1 ☐ Central & Western | 11 ☐ Sham Shui Po |
| 2 ☐ Eastern | 12 ☐ Southern |
| 3 ☐ Islands | 13 ☐ Tai Po |
| 4 ☐ Kowloon City | 14 ☐ Tuen Mun |
| 5 ☐ Kwai Tsing | 15 ☐ Yuen Long |
| 6 ☐ Kwan Tong | 16 ☐ Wan Chai |
| 7 ☐ Reserved | 17 ☐ Wong Tai Sin |
| 8 ☐ North | 18 ☐ Yau Tsim Mong |
| 9 ☐ Sai Kung | 19 ☐ Yuen Long |
| 10 ☐ Sha Tin | 20 ☐ Others |

丙部 Part C

本人現向香港公共圖書館申請將智能身份證用作圖書館適用身份證。

I hereby apply to the Hong Kong Public Libraries for using Smart Identity Card as identity card allowed for library purposes.

本人現授權圖書館館長讀取儲存於本人的智能身份證內的個人資料(中文姓名、英文姓名、出生日期、香港身份證號碼和簽發日期)，以供本人登記圖書證和使用圖書館服務。本人已細閱《圖書館規例》，並同意遵守。

I hereby authorize the Librarian to read my personal data (Chinese name, English name, date of birth, HKID Card no., and date of issue) stored in my Smart Identity Card for library card registration and the use of library services. I have read the Libraries Regulation and agree to abide by it.

日期
Date

10-9-2019

申請人簽署

Signature of Applicant

林樂童

注意 Attention

如申請人未滿18歲，其家長(父親或母親)或監護人須填寫背頁的丁部(擔保書)。如家長(父親或母親)或監護人因任何理由而未能作為擔保人，則須提供一名成年的香港居民作為擔保人。擔保人須承擔申請人根據《圖書館規例》第21、27或28條招致的法律責任。
If the Applicant is under the age of 18, Part D (Guarantee) overleaf should be completed by his/her parent (father or mother) or guardian. If his/her parent or guardian is unable to become the guarantor for whatever reasons, the Applicant should produce an adult resident of Hong Kong to be his/her guarantor. The guarantor shall be liable for all liabilities incurred by the Applicant under Section 21, 27 or 28 of the Libraries Regulation.

丁部 (擔保書)
Part D (Guarantee)

遞交表格時請出示擔保人的身份證正本或複本和最近3個月發出的住址證明文件(例如水/電/煤氣/電話費單等),以供核實。
Upon submission of the application form, please produce the original copy or photocopy of the Guarantor's identity card and proof of home address issued within the last 3 months (e.g. water/electricity/gas/telephone bill, etc.) for verification.

擔保人
Guarantor

- 1 ☐ 先生 Mr
2 ☒ 太太 Mrs
3 ☐ 小姐 Miss
4 ☐ 女士 Ms

中文姓名
Name in Chinese

王文麗

英文姓名
Name in English

姓氏 Surname W O N G
名字 Other Names M A N L A I

香港身份證號碼
HKID Card No.

10 788424(3)

香港住址 Residential Address in Hong Kong (如與申請人不同,請填寫此欄 If different from the Applicant's)

通訊地址 Correspondence Address (可選擇是否填寫 Optional)

電話號碼 Telephone No.

(住宅 Home) 2633 7233

(其他 Others)

(可選擇是否填寫 Optional) 6447 2500

本人已細閱《圖書館規例》,並同意遵守。

I have read the Libraries Regulation and agree to abide by it.

日期
Date

10-9-2019

擔保人簽署

Signature of Guarantor

Mary Wong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 (a) 在這表格內填報的個人資料只供處理是次申請、郵寄圖書館通知書和提供圖書館服務之用。
- (b)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486章)第18條、第22條和附表1內第6原則的規定,你有權要求查閱和改正所提供的個人資料。你的查閱權包括索取有關資料的複本,但須按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的規定繳付所需費用。
- (c) 如對這表格收集的個人資料有疑問,包括要求查閱和改正資料,請與圖書館職員聯絡。

Personal Information Collection Statement

- (a) The personal data provided in this form will be used for the purposes of processing the application, posting library notices and providing library services only.
- (b) You have a right to request access to and correction of your personal data provided in this form in accordance with Sections 18 and 22 of and Principle 6 of Schedule 1 to the Personal Data (Privacy) Ordinance (Cap 486). Your right of access includes the right to obtain a copy of such data subject to a charge as prescribed by the Leisure and Cultural Services Department.
- (c) Please contact the library staff if you have any enquiries concerning the personal data collected by this form, including the requests for access and correction.

將智能身份證用作圖書館通用身份證
申請須知

- 年滿18歲人士
- 填妥申請表格並親自把表格交回任何一間公共圖書館。
 - 遞交表格時必須出示智能身份證和最近3個月發出的住址證明文件(如水/電/煤氣/電話費單等),以供核實。如你已持有香港公共圖書館、前市政局公共圖書館或前區域市政局公共圖書館發出的圖書證,則無需出示住址證明文件。
- 未滿18歲人士
- 填妥申請表格並把表格交回任何一間公共圖書館。
 - 由家長(父親或母親)或監護人填寫及簽署申請表格丁部的「擔保書」。如家長(父親或母親)或監護人因任何理由而未能作為擔保人,則須提供一名成年的香港居民作為擔保人。
 - 遞交表格時必須出示申請人的智能身份證、擔保人的身份證正本或複本和最近3個月發出的住址證明文件,以供核實。

Notes on Application for Using Smart Identity Card as
Identity Card Allowed for Library Purposes

Persons aged 18 or above

- Complete an application form and submit it in person to any public library.
- Present the application form together with your Smart Identity Card and proof of residential address issued within the last 3 months (e.g. water/electricity/gas/telephone bill etc.) for verification. If you hold a library card issued by the Hong Kong Public Libraries, ex-Urban Council Public Libraries, or ex-Regional Council Public Libraries, you are not required to produce proof of residential address.

Persons under the age of 18

- Complete an application form and submit it to any public library.
- The "Guarantee" part of the form is to be completed and signed by your parent (father or mother) or guardian. If your parent (father or mother) or guardian is unable to become the guarantor for whatever reasons, you should produce an adult resident of Hong Kong to be your guarantor.
- Present the application form together with your Smart Identity Card, the original copy or photocopy of your Guarantor's identity card, and proof of residential address issued within the last 3 months for verification.

外借數目限制

申請人在辦妥申請手續後可憑證外借最多8項圖書館資料,為期14天。

Borrowing limit

After completion of the application procedure, applicant can use the Smart Identity Card to borrow up to a maximum of 8 items of library materials for a period of 14 days.

遺失圖書館通用身份證

如遺失圖書館通用身份證,必須親往任何一間公共圖書館辦理報失手續,但在辦理報失手續前可先致電通知香港公共圖書館,以防失證被盜用。

Loss of identity card allowed for library purposes

Report of loss of identity card allowed for library purposes must be made in person at any public library. Identity card holder may, however, first report the loss by telephone to the Hong Kong Public Libraries in order to prevent unauthorised use of the lost card.

更改個人資料

個人資料如有更改,請通知香港公共圖書館。詳情請向圖書館職員查詢或登入下列網址: http://www.hkpl.gov.hk/c_update/

Change of personal particulars

Any change of personal particulars should be notified to the Hong Kong Public Libraries. For details, please contact our library staff or visit the following website: http://www.hkpl.gov.hk/e_update/

2022 年「4·23 世界阅读日创作比赛」— 「书香满溢·喜阅六十」

宗旨 / 目标

本附件旨在邀请各中小学参加上述比赛。

详情

2. 为响应「世界阅读日」，香港公共图书馆举办「4·23世界阅读日创作比赛」。2022年的主题为「书香满溢·喜阅六十」，以配合香港公共图书馆成立六十周年纪念。这结合阅读和创作的比赛旨在鼓励儿童及青少年阅读。

3. 比赛共分七个组别：初小组、高小中文组、高小英文组、初中中文组、初中英文组、高中中文组和高中英文组。每间学校最多可提交每组5份推荐作品。比赛截止日期为2022年1月5日（星期三）。有关详情，请参阅香港公共图书馆网页

<https://www.hkpl.gov.hk/tc/extension-activities/event-category/23428/4-23-world-book-day>。



4. 欢迎日校推荐学生（小一至中六）参加。

5. 得奖名单将于2022年4月公布。得奖学生的所属学校将获个别通知。得奖作品亦将在4月下旬起在香港公共图书馆作巡回展览。

联络人

6. 如有任何查询，请致电2921 2660与香港公共图书馆鲍凯盈女士联络。

与STEM教育相关的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研究资助局 公众讲座

宗旨/目标

本通函旨在邀请各中学的教师及学生参加上述讲座。

详情

2.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研究资助局（下称研资局）自2009年4月起定期举办公众讲座，邀请获研资局资助的学者，向市民介绍他们的研究工作。本年度将举办共四场与STEM教育相关的公众讲座，旨在提升公众及学生对大学在STEM方面的最新研究的认识，亦希望提升学生对进行STEM范畴的研究之兴趣，以助培育更多于STEM范畴发展的本地研究人才。

3. 研资局本年度将举办共四场与STEM相关的公众讲座，详情见下表：

	日期及时间	讲题及内容	嘉宾讲者及语言
1	2021年10月9日 (星期六) 下午2:30 – 3:30	<i>应用于无线通讯的高性能天线</i> 高性能天线在无线通讯的用途广泛。太赫兹及毫米波国家重点实验室（香港城市大学）的天线研究团队为现代无线通讯天线的发展作出了重大贡献，特别是在频宽拓宽技术、透明天线、磁电偶极子等方面。团队的移动终端北斗天线被应用于 2008 年汶川地震的救援任务，其他的一些发明也可以在 5G 基站和智能手机中找到。团队现正从事应用于 6G 无线通讯的片上天线、波束调控天线及有源相控阵天线的研究。	香港城市大学 电机工程学系教授 陈志豪教授 (讲授语言：广东话)
2	2021年10月9日 (星期六) 下午3:30 – 4:30	<i>用于中国探月「相机指向系统」之研发</i> 搭载于嫦娥三号及四号着陆器上的「相机指向系统」是香港理工大学研发的其中一套精密太空仪器。2013年成功用于中国首次月球软着陆的探月任务及2019年实现了人类史上首次的月背着陆任务，拍摄了月貌全景及月球车「玉兔」的移动情况。成功故事背后涉及跨学科的终极技术挑战，是次讲座会讲解当中的一些挑战及创新解决方案。	香港理工大学 钟士元爵士精密工程 教授及副系主任 容启亮教授 (讲授语言：广东话)

	日期及时间	讲题及内容	嘉宾讲者及语言
3	2021年11月27日 (星期六) 下午2:30 – 3:30	<i>社会对创新环境健康技术的需求</i> 香港科技大学团队面对挑战，致力于研发创新优良技术，以改善生活环境、增进个人、社区的健康和安全。团队研发的先进技术采用智能材料，能够智能地回应环境，从而减轻环境和微生物污染。一系列智能抗菌技术可以对有害细菌和病毒污染的空气、水和表面进行消毒，以阻止感染传播。针对气味的技术可用于香港排水管网的除臭和空气质量的改善，水管的防生物污染涂层则可保护管道免受腐蚀和微生物污染，并提高能源效率。在这些研究中，香港科技大学团队采取整体模式，全面考量技术创新、持份者利益和对社会的影响。	香港科技大学 化学及生物工程学系 兼环境及可持续发展 学部教授 杨经伦教授 环境及可持续发展学 部兼任教授 关继祖教授 环境及可持续发展学 部助理教授 韩伟研究助理教授 (讲授语言：广东话)
4	2021年11月27日 (星期六) 下午3:30 – 4:30	<i>用于磷光有机发光器件 (OLED) 的发光金属配合物</i> 有机发光器件 (OLED) 是新一代平板显示器技术，已在市面上的智能手机、高清电视和虚拟实境装置中应用。香港大学所研发的OLED材料为亚洲区域和全球企业在国内支柱产业创造了良好的发展机会。香港大学除了将铂 (II) 发光配合物的独家专利授权转让给全球主要的OLED显示器制造商，亦吸引不少产业资本来实现其在显示技术方面的商业应用。香港大学在金 (III) 发光配合物的原创性工作也促成了他们与一家中国大型企业共同建立联合实验室，以开发可印刷的OLED材料。	香港大学 化学系讲座教授及黄 干亨黄干利基金教授 (化学与能源) 任咏华教授 (讲授语言：广东话)

5. 讲座于香港科学馆演讲厅以实体及网上直播形式同步进行，免费入场，座位先到先得。有关详情可浏览
https://hk.science.museum/zh_TW/web/scm/pp/sl.html。



联络人

6. 如有查询，请致电 3793 3233 与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秘书处蔡女士联络。

科技与生活（服装、成衣与纺织）学生作品展 2021

宗旨/目标

本附件旨在邀请各中学参观上述展览。

详情

2. 科技与生活（服装、成衣与纺织）学生作品展 2021 由教育局主办，目的是展示学生在时装设计方面的成就，亦为学生提供互相学习的机会。

3. 作品展详情如下：

展期： 2021年10月19至28日

时间： 上午10时至下午8时（星期一至日）

地点： 新界沙田源禾路1号沙田大会堂展览厅

内容： 展示60多件学生作品，包括：

- 高中科技与生活科校本评核课业（设计夹及产品）
- 时装设计比赛参赛作品

联络人

4. 如有查询（例如有关集体参观），请致电 3698 3142 或电邮（cindypoon@edb.gov.hk）与教育局课程发展处科技教育组潘淑薇女士联络。



EXHIBITION OF
TECHNOLOGY AND LIVING

(FASHION, CLOTHING AND TEXTILES)

(服裝、成衣與紡織)

2021 STUDENT WORK 科技與生活學生作品展

SENIOR SECONDARY TECHNOLOGY AND LIVING
高中科技與生活科

FASHION, CLOTHING AND TEXTILES STRAND
服裝、成衣與紡織學習範疇

Organised by 主辦:
Technology Education Section,
Curriculum Development Institute,
Education Bureau
教育局課程發展處科技教育組

The Exhibition Gallery
Shatin Town Hall
沙田大會堂展覽廳

10:00 a.m. to 8:00 p.m.
上午十時到下午八時

19-28
OCT

2021/22香港电脑奥林匹克竞赛

宗旨/目标

本附件旨在邀请各中学校校长提名学生参加上述竞赛。

详情

2. 2021/22香港电脑奥林匹克竞赛(竞赛)是由香港电脑教育学会及教育局合办，旨在提高学生对编写程式的兴趣，详情可浏览竞赛网页(<http://www.hkoi.org>)。



3. 在竞赛中表现优异的参赛者，会获安排参加一系列的培训活动，在培训活动中表现优秀的学生有机会获选代表香港参加在印尼举行的2022国际电脑奥林匹克竞赛。

4. 学校可于2021年11月1日(星期一)或之前透过上述网页提名学生参加竞赛。提名结果将于2021年11月4日(星期四)在该网页公布。

联络人

5. 如有查询，请致电2406 6683或电邮至ask@hkace.org.hk与香港电脑教育学会欧阳厚从先生联络。